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1-045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中期票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

- 1、注册规模：不超过（含）人民币 10 亿元。
- 2、发行期限：每期发行期限为不超过 270 天，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可分期发行。
- 3、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 4、发行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
- 5、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 6、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 7、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中期票据发行方案

- 1、注册规模：不超过（含）人民币 5 亿元。
- 2、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具体发行期限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

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期限为准。

3、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4、发行利率：按市场化原则确定。

5、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7、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终止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事宜。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四、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方案及授权事项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的注册、发行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符合公司法及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将优化公司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